肇庆市政府采购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GXZB-2101ZQCG063

项目名称：梅庵智慧消防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采 购 人：肇庆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采购代理：广东广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一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2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6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16

第四部分　肇庆市政府采购合同（样本）.....42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47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项目概况

梅庵智慧消防管理系统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肇庆市端州区端州一路112号中国端砚展览馆附楼第二层右侧卡二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15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XZB-2101ZQCG063

项目名称：梅庵智慧消防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1,408,100.00

最高限价（如有）：¥1,408,100.00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标的名称：梅庵智慧消防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2、标的数量：1项

3、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1).本项目为一个整体，投标人须对本项目进行整体报价，不得分拆报价，且要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

(2).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壹佰肆拾万零捌仟壹佰元整（¥1,408,100.00元），超出最高限价的投标将被拒绝。

4、其他：/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生效后60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并正式交付使用。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等。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可享受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但不作为本项目必要性的资格

性审查项。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证明）等证明文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0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投标截止前近半年任意 1 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前近半年任意 1 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证。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投标人必须是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具有本次采购项目的服务能力；

3.3、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后“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打印页；

3.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1 年 11 月 25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 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肇庆市端州区端州一路 112 号中国端砚展览馆附楼第二层右侧卡二

方式：现场报名购买

售价（元）：20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1 年 12 月 16 日 15 点 30 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20 日）

地点：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3 楼 305 室（端州区端州三路 24 号，即端州消防大队东侧）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购买招标文件时须提供以下资料：

1、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

2、有效的税务登记证副本原件及复印件，三证合一除外；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如需委托）；

(上述所有复印件须注明“与原件相符”并加盖公章，原件核对后退还)。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肇庆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地址：广东省肇庆市新园北路 8 号

联系方式：0758-285234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广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肇庆市端州区端州一路 112 号中国端砚展览馆附楼第二层右侧卡二

联系方式：0758-256678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小姐

电话：0758-2566788

广东广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25 日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

1 说明

1.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投标邀请中所叙述的项目的编制工作；本项目为一个整体，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进行整体报价，不得分拆，且要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在招标机构。

1.3. 合格的投标人

1.3.1.凡是具有本招标项目服务能力，满足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资质要求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均为合格的投标人。

1.3.2.投标人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法律、行业、地方法规。

1.3.3 关于分公司投标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授权书。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

1.3.4 项目最高限价：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壹佰肆拾万零捌仟壹佰元整（¥1,408,100.00元），超出最高限价的投标将被拒绝。

1.4. 定义

1.4.1 “采购人”系指肇庆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1.4.2.“招标机构”系指广东广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4.3.“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机构提交合格的投标文件的法人或其它组织。

1.4.4.“实质性响应”系指符合招标文件所有要求、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用户单位权利和投标人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1.4.5.甲方：系指采购人，合同的一方当事人。

1.4.6.乙方：系指中标人，合同的一方当事人。

1.4.7.“伴随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乙方须承担的有关后期服务。

1.4.8.招标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不应该作为对招标文件内容的理解或解释。

1.4.9.“服务”系指乙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服务。

1.5. 关于报价

1.5.1 投标报价必须是固定的。

1.5.2 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投标。

1.6. 合格的服务

1.6.1.投标人拟提供的所有服务，其来源地均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或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官方贸易关系的国家或地区。

1.6.2.用户单位将拒绝接受不合格的服务。

1.7. 关于投标人

1.7.1.投标人要求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信誉好，有经营实力和履约能力，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法律、行业、地方法规。

1.7.2.投标人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具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参加投标、开标仪式，在评标过程中随时接受评标委员会就投标文件内容提出的质疑，并及时如实予以解答、澄清。

1.7.3.投标人应提供能证明投标人承担所投项目能力和资格的有关资格、证明资料，包括但不限于：

（1）投标人基本情况；

（2）项目管理和服务情况；

（3）投标人对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承诺；

（4）本招标文件涉及的资质证书。

1.8. 知识产权

投标人应保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成果、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9. 招标机构及采购人将不负责投标人参与投标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

2．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1)投标邀请函

(2)投标人须知

(3)用户需求书

(4)肇庆市政府采购合同（样本）

(5)附 件

(6)评标文件

(7)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如有）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如需澄清招标文件的疑点，可用书面提交或传真的形式询问招标机构，其询问应确保招标机构在投标截止期 3 个工作日前收到。

2.3. 招标文件的补充和修改

2.3.1. 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供应商认为政府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送至或传真至政府采购招标代理机构，电话咨询或电邮形式均无效）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附送有关证明材料。质疑书应包括的内容：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明确的请求、投标人名称及地址、授权代表姓名及其联系电话、质疑时间。质疑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投标人递交质疑书时需提供质疑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及事项）、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3.2. 考虑到补充、修正通知及答疑纪要的影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 天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2.3.3. 所公布的补充、修正通知及答疑纪要等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予以确认。

2.4. 招标文件不可偏离部分

招标文件中，凡是带“★”号部分为不可偏离条款，投标人必须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总则

3.1. 投标文件的编写

3.1.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提交完整的投标文件。

3.1.2.投标语言和计量单位：投标文件和来往函件应用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供的支持文件、技术资料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其它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经公证处公证），以中文为准，计量单位应使用国际公制单位。

3.1.3.开标时，投标文件中投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一览表为准。

3.1.4.投标人必须以人民币报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以标出的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为准，单价小数点有明显错误除外。

3.1.5. 投标人投标报价应为所投项目的最终报价，包含一切税费；如果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自行增加项目或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甲方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3.1.6.投标人在详细报价中须列出用户需求书的所有项目，投标人认为必要的但在招标文件中未列出的其它项目应在报价表后面做出补充，所补充的内容应加以详细说明。

3.1.7.报价栏项目中如出现唯一的数字“0”，则视报价为零；如出现空白，视为未响应。

3.2. 投标文件的组成

3.2.1.投标文件应包括以下部分：（按以下顺序装订）：

(1) 自查表；

(2) 投标书；

(3) 投标一览表；

(4) 详细报价表；

(5) 技术规格差异表；

(6) 系统设计方案

(7) 项目负责人及技术人员一览表；

(8) 2018 年以来完成同类型项目业绩一览表；

(9) 合同条款响应一览表

(10)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1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如需委托）；

(12)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13) 投标保证金退还说明；

(14) 政策适用性

(15) 关于资格文件证明的函；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13)资格文件；

资格文件视为投标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2.2.投标保证金在开标前单独提交。

3.2.3.所有不完整的投标将被拒绝。

3.3. 投标

3.3.1 全部投标文件一式六份，正本一份（投标文件一份；投标文件电子版一份，电子版要求磁盘或光盘介质，WORD 或 EXCEL 格式，不留密码，无病毒），副本五份，并注明“正本”和“副本”。如果副本与正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所有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合法授权代表正式签署。

3.3.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3.3.3.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3.3.4.投标人应对投标货物提供完整的详细的技术说明，如投标人对指定的技术要求建议做任何改动，应在投标中清楚地注明。

3.3.5.所有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即投标邀请书中所规定的时间）前送达投标、开标地点（即投标邀请书中所规定的地点），交予招标代理机构专职负责人员，任何迟于这个时间的投标将被拒绝。

3.3.6 所有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五份及电子版）**必须放在完好的信封或包装内密封，在封口及骑缝上加盖投标单位的公章**；并在每一信封或包装的封面上写明：

收件人名称：广东广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GXZB-2101ZQCG063

项目名称：梅庵智慧消防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文件内容：投标文件/唱标信封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3.3.7 招标机构对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3.3.8 招标机构不接受电报、电话、电传、传真、邮寄、快递投标。

3.4.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在特殊情况下，招标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期的投标人根据原截止期应负之权利及责任相应也延至新的截止期。

3.5.投标保证金

3.5.1.投标人应向招标机构提交**人民币贰万捌仟元整（￥28,000.00 元）**投标保证金。

3.5.2.投标保证金必须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本票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电汇方式交纳保证金的，以**银行划帐或电汇方式从投标人基本账户中转出**提交，并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达招标代理机构账户（**（以银行收到为准，投标人因自身原因如汇错帐号或其他因素导致无法准时到账的，其后果自行承担）**）；

收款单位名称：广东广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鸿景支行

账　　号：2017 0211 1920 0334 064

3.5.3. **在递交投标文件时请将银行进账单复件或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本票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加盖公章，并附上投标保证金退还说明，格式详见附件 12)交给招标机构。**

3.5.4. 如投标者未按 3.5.1 和 3.5.2 条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5.5.投标保证金包括下列条件：

（1）如果投标人中标，投标保证金将保持全部的约束力，直至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将合同正本一份交回招标机构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2）如果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后撤回其投标，或被通知签约后拒绝签约，招标机构有权没收投标保证金并上缴国库。

3.5.6.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最迟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3.5.7.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以**银行划帐或电汇**的方式予以退还。

3.6.投标的修改和撤回

3.6.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以书面通知的形式向采购人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3.6.2.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

效期满之前，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3.7.开标

3.7.1.开标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公开进行，开标地点为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

3.7.2.开标由招标机构主持，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

3.7.3.投标人代表必须持本人身份证参加开标会，如投标人代表非法定代表人，还应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7.4.开标时，由监督人员或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项目完成期和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

3.7.5.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投标文件，开标时均当众予以拆封、宣读。当投标人少于三家时，则招标失败，招标机构将重新招标。

3.7.6.招标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开标记录包括在开标时宣读的全部内容。

3.8.评标

3.8.1.评标委员会

（1） 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五人（或以上）单数组成，其中用户代表一名，其余评委均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2）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即通过符合性检查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响应的依据是招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它证据。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主要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

3.8.2.评标原则

（1）评标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2）评标委员会有权根据有关规定否决所有投标。

3.8.3.以下情况将可能导致废标

（1）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可能导致废标。

（2）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包括招标项目价格、项目完成期、项目计划、技术规范、合同的主要条款），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1）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保证金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2）超出经营范围投标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资质要求的；

3）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

4）投标文件无法人代表签字，或签字无法人代表有效委托书的；

5）不满足技术规范及要求中主要参数（带“★”号部分参数），或严重超出和偏离的；

6）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7）投标报价不固定的；

8）投标报价超出项目最高限价的；

9）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10）投标人投标文件内容不真实；

11）投标人其它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

（3）投标人应自行承担由于不按招标文件有关内容规定进行投标的一切后果。

3.8.4.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1）公开开标后，直至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方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3.8.5.投标文件的澄清

（1）除评标委员会主动要求澄清外，从开标后至授予合同期间，任何投标人均不得就与其投标相关的任何问题与评标委员会联系。

（2）为有利评标，在开标后，可随时请投标者就投标文件中某点加以澄清，澄清的内容不得对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以书面形式表达并加盖公章的答复经评标委员会认可后，可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参与评标。

3.8.6.评标程序

评标分两个阶段进行：投标文件符合性检查和投标文件详细评审。

（1）各评委首先对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检查，未通过符合性检查的投标人，将不得进行下一阶段的详细评审。

（2）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分分为技术及商务、价格两部分。其中，技术及商务部分权重占 70%；价格部分权重占 30%；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得分第一的投标人推荐给采购人作为第一中标候选单位，综合得分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单位（详细评标方法见附《评标文件》）。

3.8.7.相关注意事项

（1）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将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平等的对待所有投标人。

（2）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3）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过程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将评标情况扩散给与评标无关的人员。

（4）评标委员会不直接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不退回投标文件。

3.9. **授标**

3.9.1. 评标委员会提出评标书面报告，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名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报采购人确认，采购人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人确定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经采购人确认的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人应依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以下网址：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广东省智慧云平台，广东广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公告中标人名单，不在中标名单之列者即默认为落标，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他方式另行通知。

3.9.2. 第一中标候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采购人可以确定第二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1）放弃中标的；

（2）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

（3）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4.签约及中标服务费

4.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和地点与用户单位签订采购合同。

4.2.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指定媒体上公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4.3. 中标人必须在中标后，签约前向招标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交纳中标服务费：

（1）以中标通知书中确定的成交总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

（2）收费标准按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执行（详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货物中标总金额在 100 万以下的，中标服务费按成交总金额的 1.5%计算；100 万到 500 万的，按 1.0%计算；中标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4.4. 中标费币种与中标通知中中标价的币种相同。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一、 项目概况

本次采购项目为梅庵智慧消防管理系统采购项目，用户单位为肇庆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项目为一个整体，不得分拆，且要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

二、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证明）等证明文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1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后“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打印页；

（2.2 提供 2020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投标截止前近半年任意 1 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前近半年任意 1 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证。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投标人必须是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具有本次采购项目的服务能力；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 需求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项目完成期
1	梅庵智慧消防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1 项	合同签订生效后 60 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并正式交付使用

四、 项目建设背景：

文物单位，特别是文物古建筑火灾危害性非常严重、损失非常大，巴西国家博物馆、法国巴黎圣母院的火灾危害和损失历历在目，而我国大量古建筑毁灭无存的历史事实证明，火灾是古建筑的大敌。尤其对于木结构的建筑，其带来的危害是毁灭性的。

根据公安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文物局《关于印发<关于加强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及文物建筑消防安全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公消〔2014〕99 号）和国家文物局《关于申报“文物消防安全百项工程”有关事项的通知》（文物督函〔2014〕177 号）、《关于开展文物消防完全专项规划编制试点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文物督函〔2014〕194 号）等相关文件精神，结合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梅庵的保护管理需要，为达到对文物建筑实现消防安全无事故，防止火灾发生造成文物建筑及室内文物的破坏，起到预警、争取第一时间扑灭火源的目标，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梅庵亟需建设智慧消防管理系统。

五、 项目建设要求：

1、 智慧消防物联网监控预警监管系统平台及手机 APP 建设要求

（1） 智慧消防物联网监控预警监管系统平台建设要求

智慧消防物联网监控预警监管系统平台软件具有对管理区域进行消防网格化管理、消防设备的查看、消防检查数据分析、消防安全数据检测、通知下发整改通知、火灾隐患巡查、远程监控、精确定位、告警流程简单、自动通知火警及通知周边人员撤离等基本功能。此外，将日常消防工作纳入社会化管理范畴，将消防责任下放基层，建立消防单位自主管理、基层机构复核管理、消防部门执法管理的二层管理层次。

（2） 手机 APP 建设要求

智慧消防物联网监控预警监管系统上所提供部署的智慧消防手机 APP 软件，可提供全方位的安全信息服务，包括：用户信息、报警信息、故障信息、设备信息、消息推送接收、查询统计等功能。还可扩展：视频监控、应急导航、一键呼救、消防巡检等多种功能，具有多级用户权限管理的功能。

2、 联网通讯主机建设要求

本项目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进行配套部署无线通讯主机，无线主机优先部署在最佳的信号方位，便于达到深度覆盖，无线通讯主机采用 LaRa 无线通信技术，接收探测器主动上报的数据，然后将数据聚集管理平台，下发数据时采用空中信道监听机制，确保回程连接信道空闲，解决多路数据并发的问题，实现数据快速收集和高速转发。通过 4G 无线数据网络建立通信链

路。网络服务器会自动过滤重复的数据包、自适应速率选择、无线通讯基站管理和选择、进程确认、状态监测等。接收并管理管理区域内的前端探测设备信息，实时传输至智慧消防物联网监控预警监管系统平台进行处理。

3、 前端探测设备建设要求

根据本项目建筑及周边环境特点，前端探测设备采用无线联网型独立式光电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无线中继器、组合式电气火灾监控探测器、自动重合闸电源保护器、无线压力传感器和消防电子巡检设备等，当有火灾报警或探测器设备发生故障时，探测器会以无线射频方式自动将报警信号发送至联网通讯主机。

六、 智慧消防物联网监控预警监管系统平台功能要求

1、 监控中心

系统平台具有集中监控功能，监控内容包括：

（1）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梅庵所有前端探测设备类型、设备数量、设备分布情况统计

（2）设备在线、离线情况统计

（3）地图定位、导航功能

（4）设备报警情况统计

2、 信息管理

平台具有信息管理功能，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梅庵建筑消防信息、设备信息、责任人、管理制度等信息进行集中管理，同时具备“条件查询”和“信息更改操作”功能。

3、 智能监控

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梅庵建筑消防设施包括消防水系统、消防电系统、电气火灾报警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消防应急疏散系统、视频监控系统进行实时监控、集中管理。

4、 预警地图

平台具备预警地图和一键导航功能，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梅庵消防建筑和附近的消防资源进行定位，在发生火情时推荐最佳救援方案。

5、 统计分析

充分应用大数据技术，对消防关键数据进行分析，对建筑消防的风险和消防单位的隐患提供数据预警。

6、 视频监控

平台具有对接视频监控功能，支持视频联动功能，设备报警后在平台自动弹出已绑定视频设备的画面，方便负责人第一时间了解现场情况并作出及时处理。

7、 维保系统

（1）隐患分析：通过对所有设备的历史数据、报警历史、故障情况等进行智能分析，得出综合的隐患报告，并列出存在隐患的设备，方便管理者直观了解隐患所在并作出及时处理。

（2）巡检系统：对消防控制室、消防水泵、消防栓、灭火设备和火灾报警设备等消防设施进行管理，利用手机 APP 扫描电子巡检标签实现巡更签到功能，可拍照上传至平台，生成巡检地图、巡检信息，异常情况一键提交平台，实现集中管理。

（3）维保记录：平台能保存历史巡检记录，并能搜索显示某一段时间的巡检记录，方便负责人把握区域内的巡检情况，能一键导出消防维保记录。

七、 项目建设内容

1、 在肇庆市博物馆以及肇庆市消防监管部门共配置 2 套智慧消防物联网监控预警监管系统平台；

2、 在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梅庵配置 1 台物联网智能管理终端和 100 个联网型无线火灾感烟探测报警器、3 套组合式电气火灾监控探测器、10 套自动重合闸电源保护器、3 套无线压力传感器和 100 套消防电子巡检设备实现无线局域组网，上述所有设备数据接入智慧消防物联网监控预警监管系统平台；

3、 在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梅庵安装一台热成像摄像机，并接入智慧消防物联网监控预警监管系统平台，实现视频报警联动；

4、 在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梅庵配置 1 个微型消防站，微型消防站配套设备数量按标准配置。

八、 采购产品名称、数量及其他要求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要求
1	智慧消防物联网监控预警监管系统平台	2	套	详细参数详见《十、技术参数要求》
2	手机 APP 软件	1	项	
3	无线联网型独立式光电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	100	个	
4	物联网智能管理终端	1	台	
5	无线中继器	5	个	
6	组合式电气火灾监控探测器	3	台	

7	自动重合闸电源保护器	10	台	
8	消防电子巡检设备	100	套	
9	无线压力传感器	3	套	
10	热成像摄像机	1	台	
11	控制主机	2	台	
12	液晶拼接屏	18	套	1.尺寸:46 英寸，LED 光源；分辨率：1920×1080，双边拼缝≦3.5 mm，功耗≦133W； 2.亮度不低于 500cd/m2，对比度不低于 3500:1;图像显示清晰度≥900TVL，亮度等级≥11 级； 3.LCD 显示单元具备阔屏技术，在图像亮度调节过程中，通过 Gamma 变化不丢失灰阶保证图像细节；（提供封面同时具备 CMA、CNAS 盖章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4.LCD 显示单元达到绿色设计产品技术规范符合 T/CESA1018-2018 标准；（提供封面同时具备 CMA、CNAS 盖章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5.LCD 显示单元采用原装屏体，色彩还原度达到 JJG211-2005 标准；（提供封面同时具备 CMA、CNAS 盖章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6.液晶拼接单元不造成对视网膜的蓝光危害； 7.液晶显示单元拼接安装后，拼接精度≤0.2mm；

				8.液晶拼接单元表面抗推力设计，对表面平均9点分别施加10N的力液晶屏正常使用无异常； 9.为了保证图像色彩准确性，LCD显示单元色校准系数满足JJG211-2005标准；（提供封面同时具备CMA、CNAS盖章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10.LCD显示单元可见光透射比≥89.89%，因磨耗引起的雾度≤1.3%，抗磨性能符合JC/T2130-2012标准中的技术要求。(提供封面同时具备CMA、CNAS盖章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亮度250m²/响应12MS/分辨率1920×1080
13	高清解码器	2	套	1.采用高性能嵌入式处理器； 2.应支持视频标准MPEG2/MPEG4/H.264/H.265/SVAC/MJPEG； 3.可通过HDMI接口同时将6路分辨率为3840 X 2160的视频图像和3路分辨率为2560 X 1600的视频图像显示输出至9台分辨率为3840 X 2160显示终端上。（提供公安部有效型式检测报告复印件）； 4.支持将电视墙布局保存为预案，设备能保存不小于16组预案，支持轮巡功能，轮巡间隔可任意设置； 5.同时支持4路视频本地信号输入（支持的分辨率包含3840*2160、1920*1080、1620*1200、1680*1050、

				1440*900、1400*1050、1366*768、1280*1024、1280*960、1280*800、1280*720、1152*864、1024*768、800*600），其中 2 路 HDMI 接口视频同时输入，2 路 DVI-I（包括 DVI-D 和 VGA）接口视频同时输入；（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 6.支持任意开窗、漫游，任意一路信号可在整屏的任意位置上与其他信号源拼接漫游缩放叠加显示，图层可达 38 层；（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 7.支持连续按三次电源键，可恢复默认配置；（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 8.每个输出口同时支持 1/4/9/16/25/36 分割显示；支持分割线开启/关闭设置，支持底色设置功能； 9.支持前端人脸检测设备直连解码器，实时展示人脸检测结果，包含年龄、性别、表情、眼镜、口罩、胡子等属性信息；支持其中任意 4 种属性同时展示；（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 10.RS232 接口不少于 3 个； 11.RS485 接口 1 个； 12.USB 接口 2 个 USB 接口（1 个 USB2.0，1 个 USB3.0）； 13.应能在 AC100V~240V 范围内正常工作。

14	支架安装	18	套	液晶拼接单元安装,高强度钢质材料
15	大屏专用线缆	18	套	控制器至拼接单元之间的线缆（视频线、VGA 线、RS232 线）,<15 米
16	安装服务	1	项	/
17	消防器材柜	1	个	尺寸：1800×1200×400mm；材质：铁皮喷红漆，1.0 mm 板厚。
18	消防头盔	2	顶	外置式面罩，透明度高、防雾、防划、防高温。披肩的阻燃性能和防水性能符合标准要求；冲击吸收性能、耐热性能、耐穿透性能、耐燃烧性能、电绝缘性能、跌落性能、下颏带抗拉强度、侧向刚性要求等性能均符合 GA44—2004《消防头盔》的标准要求，重量≤1.2Kg。提供 3C 认证证书复印件并由厂商盖章。
19	消防员灭火防护服	2	套	符合 GA10-2014《消防员灭火防护服》标准，并通过强制性逐批检验形式检验，每套服装均有国家认可的唯一强制性检验标识。服装结构：由表面层、防水透气层、隔热层、舒适层四层结构组成，具有阻燃、防水、耐磨、轻便、抗拉力强等优良性能。整体热防护性能:整体热防护能力 TPP 值≥28。提供 3C 认证证书复印件并由厂商盖章。
20	消防手套	4	副	技术性能符合 GA7-2004《消防手套》标准中二类或三类消防手套的技术要求。提供 3C 认证证书复印件并由厂商盖章。
21	消防安全腰带	2	根	技术性能符合 GA494-2004 《消防用

				防坠落装备》的要求，耐磨、阻燃，重量≤0.85kg，带长连续可调，由织带、内带扣、外带扣、环扣和两个拉环等组成。织带为一整根，不得有接缝，织带宽度为70mm±1mm。提供3C认证证书复印件并由厂商盖章。
22	消防员灭火防护靴	2	双	具有隔热、防水、防刺、防砸、防化学药品及电绝缘等性能。灭火防护靴的防砸性能静压力及冲击均≥15mm，抗穿刺性能≥1100N，靴面经抗切割试验后不会被割穿。电绝缘性能：击穿电压≥5000V，泄漏电流＜3mA，灭火靴底内表面的温度上升不超过22℃，符合GA6-2004《消防员灭火防护靴》标准。提供3C认证证书复印件并由厂商盖章。
23	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	2	具	气瓶：全缠绕碳纤维复合气瓶,工作压力30MPa，使用时间30分钟，瓶体设有的环状内嵌式荧光标识； 气瓶阀:配横向防误关手轮，通过抓握方式直接压下防误关凸块； 供气阀与面罩的连接采用卡口式连接，密封方式为面密封，且有自锁装置； 减压器配有他救接头，报警器和压力表一体，报警哨声响>90分贝。压力表采用带夜光显示的;背架由特殊纤维增强高强度阻燃材料制成，造型符合人体背部生理曲线，佩戴舒适。提供3C认证证书复印件并由厂商盖章。

24	佩戴式防爆照明灯	2	个	额定容量：2200mAh；额定功率：3W；光源平均使用寿命：≥100000h；连续放电时间：8H（强光）/16H（工作光）/32H（频闪）；充电时间：＜5H；电池使用寿命：≥1000（循环）。提供防爆证证书复印件并由厂商盖章。
25	消防员呼救器	2	个	电池电压：9.6v／900mAH；相对静止时间：30s±0.1s；预报警时间：15±0.1s；预报警声的强度：≥85dB(1m远)；强报警声的强度：≥105dB(3m远)；待机工作时间：≥20h；连续强报警的时间：≥240min；主传输频率：433MHZ。提供合格证证书复印件并由厂商盖章
26	方位灯	2	个	额定电压：DC3V；闪光频率：2.5±0.5HZ；重量 0.1KG。提供 3C 认证证书复印件并由厂商盖章。

27	消防轻型安全绳	2	根	技术性能符合 GA 494-2004《消防用防坠落装备》的要求，由尼龙或涤纶原纤维制成，绳心含有防伪产品信息条（包含生产厂家、品牌、型号、规格、出厂日期、有效期）。具有阻燃、耐腐、耐磨、耐高温等性能，直径≥9.5mm，长度 20 米，主承重部分由连续纤维制成，采用夹心绳结构。安全绳应为连续结构，表面须无任何机械损伤整绳粗细均匀且结构一致。绳的两端应妥善收尾，采用绳结结构，在扎缝处包以裹紧的橡胶或塑料套管。提供 3C 认证证书复印件并由厂商盖章。
28	消防腰斧	2	把	具有锯、刀、砍、砸、撬等多种功能，手柄内置刀锯 1 把，可拆卸，能与腰斧手柄配套使用，手柄套采用天然橡胶，减少震动、防滑、绝缘，硬度要达到 HRC 48—56，重量≤1000g，符合 GA630-2006 标准。提供 3C 认证证书复印件并由厂商盖章。

九、 其他要求

▲为了保证系统的可靠性、稳定性、兼容性和售后服务，智慧消防物联网监控预警监管系统平台、手机 APP 软件、物联网智能管理终端、无线中继器、无线压力传感器为同一品牌。

本项目的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1,408,100.00 元，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

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注：1、本招标项目要求中凡标有“▲”的地方均被视为重要的技术指标要求或性能要求。

2、在技术要求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而是作为共同报价的基础，以方便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进行比较。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或高于技术规格的要求，质量和性能不得低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满足采购人的使用要求。

十、 技术参数要求

1、 智慧消防物联网监控预警监管系统平台

(1)具有数据中心板块，采用大数据模式展示各类数据。

(2)平台功能包括设备数据展示、设备信息管理、报警信息实时推送、权限配置管理、巡检管理、数据统计分析等功能。

(3)实时数据统计：实时显示总数、故障数、低电数、在线数、离线数、告警数。

(4)七日故障统计：可对系统内的设备故障进行 7 日内的统计数据并以条形图展示。七日告警统计：可对系统内的告警记录进行 7 日内的统计数据并以柱形图展示。

(5)七日掉线统计：可对系统内的设备掉线进行 7 日内的统计数据并以折线图展示。近 30 日综合统计：可对系统内的设备掉线进行近 30 日内的综合数据进行统计展示。

(6)设备告警后，弹出告警通知页，可以实时查看最新的设备告警消息，可查看设备名称、告警类型、设备类型、设备位置、告警时间。

(7)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可以查看和管理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的设备，可查看设备类型、设备状态、信号强度、设备分组、设备名称、设备 ID、联系人、设备定位及联动设置等。

(8)▲电气火灾监控系统：可以查看和管理电气火灾监控系统的设备，可查看设备类型、设备状态、信号强度、设备分组、设备名称、设备 ID、联系人、设备定位、联动设置以及电气线路监测实时数据等，可对设备进行操作分闸/合闸、各种保护阈值设定等。

(9)消防给水系统：可以查看和管理消防给水系统的设备，可查看设备类型、设备状态、信号强度、设备分组、设备名称、设备 ID、联系人、设备定位以及当前设备监测的实时数据等，可对设备进行各种保护阈值设定等。

(10) 可燃气体探测报警系统：可以查看和管理可燃气体探测报警系统的设备，可查看设备类型、设备状态、信号强度、设备分组、设备名称、设备 ID、联系人、设备定位以及当前设备监测的实时数据等，可对设备进行保护阈值设定、输出控制等。

(11) 用户信息传输系统：可以查看和管理用户信息传输系统的设备，可查看控制器厂商、控制器型号、安装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设备类型、设备状态、设备分组、设备名称、设备 ID、设备定位等。

(12) 支持分组分类查询，可以对设备告警记录进行分组分类查询，可根据告警类型、是否处理、名称 ID 等条件查询。

(13) 告警列表，可以查看设备告警记录表，可查看告警类型、告警值、告警时间、设备位置、设备名称、设备分组、设备类型、责任人、是否处理、处理人、处理时间等。

(14) 权限管理：可以对用户权限进行赋予与修改，可对权限进行多级管理，可选择通知方式、系统权限、设备操作权限、工单任务设置等。

(15) 支持消防设备巡检，可以对系统内的所有消防设备进行巡检，可查看设备巡检是否合格、设备是否正常、设备是否过期；可查看设备基本信息，包括设备名称、编号、分组、类型、地址；可查看设备附加信息，包括产品型号、生产日期、有效期、生产地址、生产厂商；可查看设备其他信息，包括添加时间、周期类型以及末次巡检记录。

(16) ▲支持消防设施巡检，可以对消防设施进行巡检管理，可查看设备巡检是否合格、设备是否正常、设备是否过期；可查看设备基本信息，包括设备名称、编号、分组、类型、地址；可查看设备附加信息，包括产品型号、生产日期、有效期、生产地址、生产厂商；可查看设备其他信息，包括添加时间、周期类型以及末次巡检记录。

(17) 支持视频监控系统接入，可查看系统的视频监控录像，可查看热成像系统摄像机，可配置消防设备联动摄像机，支持设备报警后弹出查看实时设备录像。

(18) 个人中心，可以查看用户信息，项目权限、项目管理范围、可用的功能权限以及项目介绍。

(19) 平台可支持扩展功能（可接入可燃燃气报警器、电气火灾监测装置、水压/水位检测设备等）。

(20) 系统软件具有软件容错性，软件对关键功能数据进行有效性校验，当运行发生错误时有提示并且可以恢复正常。

(21) 运行稳定性，平台具有第三方测试报告，测试过程中未发现数据丢失、系统紊乱和致命死机现象，并可以连续无故障运行 2 小时以上。

(22) 平台管理软件须具有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软件著作权名称须与投标系统软件名称一致，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并由厂商盖章。

(23) ▲平台管理软件具有软件测试报告，测试报告软件名称与投标系统软件名称须一致，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并由厂商盖章。

注：智慧消防物联网监控预警监管系统平台技术参数中标有“▲”项指标或要求需提供相应的说明书、软件截图及软件测试报告复印件，并由厂商盖章。

2、 手机 APP 软件

(1)具备自动报警、燃气系统、电气系统、水系统、维保系统、主机系统、传输装置、隐患处理八大系统模块。

(2)首页显示系统内设备实时状态统计，包括离线设备数、报警设备数、故障设备数、低电压设备数，并且可显示管辖的设备总数。

(3)▲系统具有自动安全评分功能，根据设备的状态情况进行综合隐患评分。

(4)具有今日报警统计功能，当天的报警数据将以折线图的方式显示，记录不同时间段的报警次数，便于管理者直观的了解设备告警情况。

(5)可查看设备的操作功能，包括分闸合闸，联动设备，移动分组，告警记录，删除设备等。

(6)可查看设备信息，包括网关，编号，设备类型，所属分组，负责人信息，设备添加时间，安装地址和安装图片等信息。

(7)支持主机管理，可查看所有主机列表，还有主机的运行状态，根据相应的主机编号来查找主机，支持远程操作及管理主机，如远程复位等操作。

(8)设备列表支持查看分组的所有设备数量和设备状态，也可对设备进行操作，包括分闸合闸，联动设备，消音，移动分组，查看告警记录和删除设备等操作。

(9)无需手动编码，采用手机 APP 扫描设备二维码可录入安装信息，同时上传设备定位信息，上传设备安装图片。

(10)设备管理可显示每个设备的状态及显示每个设备的无线信号强度。

(11) APP 支持查看用户名称，用户账号和账号权限；可以查看项目管理关系、分组管理、功能管理以及项目信息管理。

(12) 可支持其他设备拓展。如：视频、水压水位、燃气等设备接入。

(13)当设备发生告警时，手机 APP 会接收到消息推送，点击告警消息，会有弹框显示告警信息，可在弹框内点击电话标识打电话给负责人确认告警情况，负责人也可点击导航标识导航到设备的位置进行查看，确认告警情况后，点击未处理跳转到告警处理界面。

(14)手机 APP 软件须具有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并提供证书复印件并由厂商盖章。

注：手机 APP 软件技术参数中标有“▲”项指标或要求需提供相应的说明书及软件截图，并由厂商盖章。

3、 无线联网型独立式光电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

（1）产品需满足 GB20517-2006 要求，具备《国家消防电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检验报告及《公安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颁发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F 证书，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

（2）设备采用物联网智能管理终端传输数据，具有低延时、超低功耗、传输远、抗干扰能力强等特点。

（3）▲为保证消防产品认证一致性的要求，无线通信模块应内置于烟感仓体内，不可采用分体结构。**（提供产品照片及检测报告复印件）**

（4）▲产品内置 1 节 3V 可更换锂电池供电，该电池应能够提供给报警器的待机时间不少于 5 年。**（提供电池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和产品说明书证明）**

（5）监视电流：小于 10uA，火警电流：小于 170mA。

（6）壳体材料：ABS,白色。

（7）报警音量：大于 80dB（正前方 3m 处）。

（8）执行标准：GB20517-2006。

（9）▲产品需具有 LED 三色指示灯，明确区分探测器各种状态，为避免高频闪灯影响用户体验，正常工作时指示灯为绿色，不少于 6 分钟闪亮一次；电池欠压时，指示灯为黄色，约 30 秒左右闪亮一次；电路故障时，指示灯为黄色，约 2 秒左右闪亮一次；报警状态或测试状态时，指示灯为红色常亮。**（提供产品说明书证明）**

（10）电源欠压提示功能：报警器具有电池电压检测功能，当电池电压低于 2.75V 时，报警器发出故障提示音（短暂“嘀”音）及黄色闪灯指示，约 30 秒循环一次，以提醒用户更换电池。

（11）报警消音功能：报警器报火警后，按下自检/消音按键约 3 秒以上为消音，报警器的消音周期不少于 60 秒。

（12）具备低电压报警功能,可通知平台和手机端。**（提供手机端和平台报警截图）**

（13）报警器失效报警功能：报警器需具有内部传感器电路失效检测功能，当报警器传感器失效不具备报火警功能时，报警器发出故障提示音（短暂“嘀”音）及黄色闪灯指示，约 2 秒循环一次，以提醒用户检查报警器。

注： 无线联网型独立式光电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技术参数中标有“▲”项指标或要求需提供相应的产品说明书或检测报告复印件，并由厂商盖章。

4、 物联网智能管理终端

（1）物联网智能管理终端采用新一代 ARM 高速微处理器，与传统技术相比，数据处理速度提高 100 倍，存储容量提高 1000 倍，同时配备了高速 4G 模块和有线网口，可将数据实时上传至管理平台，保证了数据处理和传输的及时性与可靠性。

（2）▲采用 LoRa 无线技术智能组网通讯方式，自动入网无需编码，通信频率可调 420-510MHz，典型值 433MHz。

（3）无线通讯距离：最大 1.5 公里（城市道路空旷环境下）。

（4）▲当系统内无线节点触发报警后，物联网智能管理终端在 3 秒内响应，报警灯亮，发出告警声响，并在 5 秒内将报警信息推送至手机端。

（5）▲当系统内无线节点触发报警时，管理终端屏幕能立即显示发生告警的设备名称、设备编号、设备类型、分组信息、报警时间、设备地址、责任人等具体信息；并具有智能语音报读功能，节点触发告警后，终端在 5S 内开始自动报读具体报警位置和正在告警的设备类型。

（6）▲物联网智能管理终端采用工业级 3.5 英寸显示屏幕（LED），显示分辨率 320x480，65K 色，同时操作界面采用仿 android 系统菜单及窗口界面，系统操作直观简单易学。

（7）智能管理终端采用三色指示灯清晰指示各种组件工作状态，包括主备电源状态，网络状态，设备/系统故障状态，联动状态，报警状态及消音状态。

（8）管理终端具有自动和手动同步数据功能，具有“同步”按键，随时与云端服务器保持数据同步，确保本地和云端的数据真实、安全、可靠。

（9）管理终端具有报警上报功能，支持配置告警发生时上报至相关消防安全管理部门，便于确认火警时立即通知消防部门出警救援。

（10）使用手机 APP 客户端、电脑端或者面板按键作为现场调试设备，操控灵活方便；

（11）配备高速 485 接口、开关量信号及 12V 联动接口，满足系统联动控制需求。

（12）▲物联网智能管理终端支持设定 10 个联系人和联系电话，设备报警后支持同时发送短信到绑定负责人手机号码，短信发送完毕后立即同时拨打电话到负责人手机。**（软件截图证明）**

（13）▲物联网智能管理终端可支持连接最大 999 个无线智能探测器节点。

（14）▲物联网智能管理终端实时监测无线链路信号质量，终端设备列表可显示每个设备与终端之间的通信信号强度，便于监测每一个节点与主机的通信状况。

（15）▲本机历史记录功能：本地支持历史火警、历史故障、历史操作记录共 100 条。

（16）智能终端采用多级用户的分级管理，不同级别的用户给予相应的设备操作权限，支持用户切换。

（17）用户可通过软件自定义设备位置信息，录入设备的项目信息，方便系统安装调试维护。

（18）管理终端系统支持现场或远程 OTA 软件升级，确保系统工作在稳定、可靠状态。

（19）为确保安全和应对突发情况，智能终端设有备电，备电可支持 6h 以上。

（20）▲系统支持监控中心服务器地址和备用服务器地址双机地址后备，支持当前服务器故障时自动切换至备用服务器存储数据，防止服务器故障导致的服务中断和数据丢失。**（软件截图证明）**

（21）终端嵌入式软件具有软件容错性，软件对关键功能数据进行有效性校验，当运行发生错误时有提示并且可以恢复正常。

（22）运行稳定性，终端具有第三方测试报告，测试过程中未发现数据丢失、系统紊乱和致命死机现象，并可以连续无故障运行 2 小时以上。

（23）▲物联网智能管理终端软件具有软件测试报告，需提供报告复印件并由厂商盖章。

注：物联网智能管理终端技术参数中标有“▲”项指标或要求需提供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或按相关要求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并由厂商盖章。

5、 无线中继器

(1) 无线中继应是一种无线 AP，在网络连接中起到中继的作用，应能实现信号的中继和放大，从而延伸无线网络的覆盖范围。

(2)具备高发射功率和高接收灵敏度，可以与物联网智能管理终端、无线联网型烟感探测器即时通信。

(3)应具备功率放大功能，提高接受灵敏度。

(4)应采用抗干扰机制，进行数据过滤，避免其他无线干扰。

(5)拓展无线通讯距离不小于半径 1.5km。

(6)支持多级中继进行转发。

(7)转发数据时指示灯闪亮。

(8)工作电源：主电源 AC220V/50Hz；应自带备电，备电可工作不少于 6 小时。

6、 组合式电气火灾监控探测器

(1) 产品须满足相关国家标准，须具有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试验报告并提供《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证书复印件并由厂商盖章。

(2) 支持高精度的剩余电流、温度和全电量测量功能。

(3) 支持需量计算、谐波计算、定值越限、数据冻结等表计功能。

(4) 支持剩余电流、温度、电流过流、欠压、过压、缺相和不平衡等保护功能。

(5) ▲支持掉电检测功能，掉电后支持上传掉电信息，并可持续工作 10s 以上。

(6) 支持先进剩余电流测量计算算法，可选择全波计算算法，能准确测量线路任意负载(线性负载和非线性负载)波形下的全波真有效值；也可以选择基波算法，过滤线路高次谐波，有效屏蔽线路中由于高次谐波产生泄露电流的影响。

(7) 支持先进剩余电流保护报警算法，如固定报警值、过滤固有剩余电流和自适应随动算法，可根据不同现场应用需要选择合适的算法，自适应保护线路的正常剩余电流波动，具有高可靠性、高稳定性。

(8) 支持有线/无线多种通信方式，有线支持 RS-485 接口通信，无线支持 LoRa/NB-IOT/GPRS 通信，可方便将数据上传给第三方系统或云平台。

(9) 支持多种通信协议，如标准 Modbus 协议，Q/GDW 376.1 数据主动上传协议和 IOT-350 数据主动上传协议等，可方便接入各种系统或平台。

(10) 装置采用开口式 CT 或穿刺 CT，支持免停电安装，在改造项目中可大大缩短施工成本及施工时间。

(11) 采用导轨式安装，可以满足空间苛刻的低压柜及楼层配电箱安装要求，为用户节省大量投资和使用空间。

(12) 输入和输出接口：一路剩余电流输入，四路温度输入，三/单相电压输入，三/单相电流输入，两路开关量输入，两个继电器输出。

(13) 基本测量：三/单相电流及平均值、剩余电流、温度、三/单相相电压及平均值、三相线电压及平均值、三/单相有功功率及总值、三/单相无功功率及总值、三/单相视在功率及总值、功率因数、频率、计算中性线电流。

(14) ▲探测器支持 100 个事件记录，分辨率 1ms；包括电流报警、剩余电流报警、温度报警、DI 变位、DO 动作、越限、自检、清除事件等。

(15) 具备接线诊断功能，电压/电流缺相诊断、电压/电流相序诊断、三相及总有功功率方向诊断、频率超限监测、CT 极性监测。

(16) 支持数据冻结，可对装置的电能和需量数据等进行冻结，并记录冻结数据和时间，日冻结 60 次，月冻结 36 次。

(17) 最多可设 10 组定值越限，监视电压、电流、中性线电流、频率、有功功率、无功功率、视在功率、功率因数、实时需量、预测需量、奇次/偶次/总谐波畸变率、不平衡度、逆相序、剩余电流、温度等变量，可产生 SOE、触发继电器动作。

(18) ▲支持全电量计量功能， 正向有功电能、反向有功电能、有功电能总和、有功电能净值，正向无功电能、反向无功电能、无功电能总和、无功电能净值，四象限无功电能，视在电能，针对以上的三相电能提供最近 12 个月的单月电能值。

(19) 剩余电流测量范围：20mA~2000mA，测量精度：±1%（满量程）。

(20) 剩余电流报警设定范围：最大可设置为 2000mA，分辨率为 0.1mA。

(21) 温度测量范围：0℃~200℃，测量精度：±1℃。

(22) 温度报警设定范围：45℃~140℃，分辨率为 0.1℃。

(23) 过载能力：电压线路：1.2 倍额定电压，连续工作；2 倍额定电压，允许 1s。

(24) 电流线路：1.2 倍额定电流，连续工作；10 倍额定电流，允许 10s；20 倍额定电流，允许 1s。

(25) 防护等级：不小于 IP51。

(26) 污染等级：不大于 2 级。

(27) 执行标准：

GB 14287.2-2014《电气火灾监控系统 第 2 部分：剩余电流式电气火灾监控探测器》；

GB 14287.3-2014《电气火灾监控系统 第 3 部分 测温式电气火灾监控探测器》。

注：组合式电气火灾监控探测器技术参数中标有“▲”项指标或要求需提供相应的产品彩页、说明书及检测报告复印件，并由厂商盖章。

7、 自动重合闸电源保护器

(1) 产品须满足相关国家标准，须具有国家认可的检验报告并由厂商盖章。

(2) 通讯方式：LoRa/NB。

(3) 通信频率: 频率可调 420-510MHz。

(4) 通讯距离须≥1.5KM。

(5) 采用外置可移动吸盘天线，便于从电箱内延伸到外面，方便安装。

(6) 监测类型：适用于交流 50Hz/60Hz，额定电流至 100A 线路。

(7) 具备用电线路过电压、低电压、过流/短路、漏电等保护功能。

(8) 具有数码管或液晶屏显示数据，线路剩余电流、电压、电流实时显示并将数据上传服务器。

(9) 具备按键操作，可对设备进行参数配置。

(10) 工作电源电压范围不小于 AC140V-AC320V。

(11) 本机功耗不大于 3W。

(12) 具备漏电保护功能，线路发生超过设定的漏电或人身触电时，监测装置应在 0.1 秒内断开供电线路，保证了人身安全。

(13) 漏电保护设定范围不小于 20-99mA。

(14) 短路保护当供电电流大于等于 3 倍额定电流，应在 0.1 秒内保护动作，跳闸切断供电。

(15) 具备合闸前线路预检测功能，检测输入的电源不存在过欠压、漏电、短路等任一故障时才会合闸送电，在事故发生前阻止了事故的发生。

(16) 断电时监测装置应自动断开，重新来电后检测到供电正常则自动合闸通电。

(17) 断零保护功能，外部零线松动或被剪断后，相电压不平衡到一定值，监测装置应分闸动作保护。

(18) 设备应支持故障记录信息储存，自动保存历史记录，包括告警时间、告警类型（原因）、电压、电流、漏电电流等信息，为故障分析提供依据，故障信息保存个数不少于 5000 条。

(19) ▲装置应具备自动重合闸功能，当发生故障跳闸后，一定时间间隔（30S-60S）后，装置自动检测，检测到故障排除后自动重合闸通电。

(20) 具备防雷、防浪涌功能，在 L-N 间加 1.2/50us（8-20us）组合波，2KV 不产生误动作，6KV 不损坏。

注：自动重合闸电源保护器技术参数中标有“▲”项指标或要求需提供相应的产品彩页、说明书及检测报告复印件，并由厂商盖章。

8、 无线压力传感器

（1）▲供电方式：采用专用 3.6V 18000mAh 一次性锂电池组，理论计算寿命 5 年以上。**（提供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

（2）通讯方式：NB-IoT/LoRa。

（3）待机电流：＜50μA。

（4）产品精度等级：0.15%。

（5）过载能力：2 倍满量程压力。

（6）测压接口：M20×1.5。

（7）探头测量响应时间：≤2ms。

（8）▲具备显示面板和三个操作按键，正常监测状态下屏幕无背光，可通过磁吸唤醒背光，便于黑暗环境下读数。**（提供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

（9）显示：断码式显示屏幕，显示屏幕尺寸（约）：34*21mm。

（10）▲入网指示：具有联网指示灯，联网过程闪烁，入网成功长亮，发送完数据后熄灭。**（提供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

（11）上报信息：IMEI、IMSI、SNR（信噪比）、ECL（无线信号覆盖等级）、信号强度、电池电量、压力值等。

（12）工作模式：采用定时上报数据和告警上报的组合方式，保证告警实时性。

（13）具备电池电量监测，当电量不足时，上报至智慧消防物联网平台、APP。

（14）采用精密数字化温度补偿和非线性修正技术，宽温度全量程精密补偿。

（15）根据用户需求及现场情况，采集频率和采集时间间隔可以设置，支持远程及设备本地两种方式设置。

（16）压力报警阈值可根据实际需求设定修改，支持远程和设备本地按键修改。

（17）无线压力传感器可实时显示压力监测值，探测到压力异常时，设备实时将报警信息传输到远程监控中心，远程监控中心形成报警信息通过电话、短信、APP、平台实时发送给用户。

（18）▲防护等级：IP65。**（提供国家防爆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

（19）▲具有省级或以上的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0）▲具有国家相关防爆中心出具的防爆合格证和检测报告，防爆标志：Ex ibⅡCT4Gb。**（提供国家防爆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

注：无线压力传感器技术参数中标有“▲”项指标或要求需提供相应的截图、说明书及检测报告复印件，并由厂商盖章。

9、 消防电子巡检设备

（1）对消防控制室、消防水泵、消防栓等消防设施进行管理。

（2）手机 APP 近距离读取电子标签，实现巡更签到的管理。

（3）可拍照上传，确保检查的真实性、实时性。

（4）每种标签的检查项目与标识的消防设施一一对应，通过手机 APP 读取对应的检查项目。

（5）平台集中管理，异常情况一键提交到平台。

10、 热成像摄像机

（1）支持最远 30 米红外补光。

（2）支持 Smart IR，支持防补光过曝开启和关闭，开启下支持自动和手动。

（3）支持根据距离等级控制补光灯亮度。

（4）支持日夜两套参数独立配置。

（5）支持双通道单 IP 输出。

（6）支持双码流，支持手机报警接收/查看，支持萤石云平台接入。

（7）支持 POE 供电。

（8）支持 IP67 等级防水防尘，高可靠性。

（9）支持 10M/100M 自适应网口。

（10）支持 Micro SD/Micro SDHC/Micro SDXC 卡(128G/256G)本地存储。

（11）2 路报警输入/输出；1 路音频输入/输出；1 路 DC12V 电源输入。

（12）支持双通道行为分析：区域入侵侦测、越界侦测、进入区域侦测、离开区域侦测功能。

（13）支持室内火点检测。

（14）支持温度异常检测。

（15）支持联动声音报警。

（16）支持联动白光闪烁报警。

（17）非制冷型探测器，分辨率 160×120（默认 320×240 输出）。

（18）支持 AGC4.0、DDE、3DNR。

（19）支持双光融合图像模式。

（20）支持可见光叠加热成像画中画图像模式。

（21）支持白热、黑热，铁红等 15 种伪彩模式。

（22） 400 万星光级 1/2.7 英寸高性能 CMOS；最高分辨率可达 2688×1520@25fps。

（23）可见光支持低码率、低延时、ROI 感兴趣区域增强编码。

（24）支持 3D 数字降噪，支持 120dB 宽动态。

（25）支持 HTTPS 等安全认证，支持创建证书。

（26）支持三级用户权限管理，支持 IP 地址过滤，支持授权的用户和密码。

（27）▲支持平台视频联动，设备报警后在平台自动弹出已绑定视频设备的画面。**（需提供软件平台的视频联动报警画面截图并由厂商盖章）**

（28）▲具有热成像监控设备系统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并提供证书复印件，具有国家安全防范报警系统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和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需提供检验报告复印件并由厂商盖章）**

11、 控制主机

（1）需配置主板、CPU、4G 内存、显卡、硬盘（容量不小于 1TB）。

（2）内存插槽大于等于 2 个，扩展内容最高可达 32G。

（3）支持千兆网卡。

（4）支持多接头、多端口连接。

（5）机箱需可立可卧。

（6）服务：3 年有限保修。

十一、项目总体要求

投标人必须了解、响应并承诺下列要求。

1. **投标人所投报的产品若具有国家强制性产品 3C 认证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提供证书的复印件）。**
2. **现场勘察：为充分了解本项目实际情况，投标人拟派本项目负责人应在报名截止时间后 3 个工作日内携带本单位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人证明书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自行联系用户单位进行现场勘察，并将现场勘察回执原件附在投标文件正本中，如不提供将造成技术及商务评分扣分，但不取消其投标资格。用户单位联系人：陈先生，0758-2781089。**
3. **投标人所投报的软件产品若具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提供证书的复印件）。**
4.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投标人提供本用户需求书中所要求的货物及服务。包括设备采购、运输、保管、安装、调试、验收、培训、保修期内的维护保养与相关服务及一切税费。如果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在供货、安装、调试等工作中出现货物的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中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本项目。
5. 项目说明及必须提交的文件

5.1. 投标人应本着为客户服务的宗旨，以认真负责的态度作好技术方案，**投标人应当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及其他资料对系统（软、硬件）进行设计、制作、安装和调试。**

5.2. 必须提交的文件和实施办法。

5.2.1. **投标人应给出技术方案，包括现场勘察报告、设计方案，实施方案等。**

5.2.2. 进口产品必须具备进口商检号。

5.2.3. 售后服务方案（含保修期满后设备维修主要零配件价格清单）。

5.3. 投标人保证所报货物是厂家原装、全新、未曾使用过的产品，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用户需求书的要求。

5.4.用户需求书中所列的产品参数为产品的最基本的要求，只作为投标人报价的参考。投标人可选用技术参数优于或等于的产品进行报价，并列明详细的技术参数、品牌、型号及产地。

十二、安装、调试及验收

1、中标人负责设备的安装和调试，并负责调试设备到最佳状态，达到验收标准。

2、调试：按国家相关验收规范进行调试。

3、验收由采购人与中标人及相关人员依照国家有关标准、合同及有关附件要求进行，如需有关部门验收的，中标人必须配合至验收合格为止。

4、验收完毕由采购人及中标人在验收报告上签名。

十三、交货事项

1、中标人报价时所采用的设备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废型，则中标人必须在供货时提供该厂家的最新同类型产品给采购人，其性能指标不得低于所报价设备，并且价格不得高于废型产品报价时的中标单价。

2、中标人按有关标准提供货物的包装，并采用恰当的方式将货物运抵交货地点。

3、中标人负责货物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及费用，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4、货物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中标人负责。

5、中标人负责其派出的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6、交货时中标人必须随附装箱单、备件明细表。

7、中标人应提供设备制造、检验和验收的执行标准，以及提供有关设备安装和验收的执行标准。

8、交货时中标人须提供产品质量合格证书。

9、中标人负责设备使用的培训服务，直到采购人使用人员熟练掌握设备的使用、维护、保养等基本技能。

十四、售后服务要求

1、质保期：本项目设备自项目通过验收之日起，免费保修服务按厂家标准执行，但不低于一年。所有设备的包换和包修服务遵从国家三包规定，并提供终身跟踪服务；保修期自供需双方代表在设备验收单上签字之日起计算。

2、为保证服务的及时性及便利性，投标人在广东省地区具有专门的售后服务机构，并拥有相应的设备和人员。

3、设备在质量保证期内中标人实行全免费保修、包换服务；保修期内，若需要上门服务，由

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4、中标人应有专职的维修工程师保证售后维修的及时、快捷，货物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所投设备的投标人需提供 7×24 小时服务热线，具备客户问题管理系统及日常故障受理流程。质保期内，对于系统出现的问题首先通过投标人和制造商的 24 小时的热线电话解决，如通过电话解决不了，中标人接到反馈后，2 小时内给出实质性响应，需要现场维护处理的，4 小时内到达现场。

5、在保修期内，产品在使用中出现故障，产品的零部件在外观上出现物理损坏，如芯片烧毁、线路烧断等情况时，中标人不能单方面判断为人为损坏或非正常损坏而拒绝保修，除非中标人能提供国家认可的、权威的鉴定单位出具的鉴定报告。

6、安全及保密要求中标人及其现场实施人员须遵循采购人的各项规章制度，所接触的专有信息仅限于在本项目中使用，不得向他人泄露，更不得用于演示或宣传。

十五、项目完成期

1、项目完成期：合同签订生效后 60 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并正式交付使用；

2、交货地点：用户单位指定的地点；

3、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投标人报价包括设备采购、运输、安装、调试、相关部门验收及保修期内的维护保养等所有费用。

十六、付款方式：

1、本项目款项以人民币转账方式支付，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50%**。

2、**设备完成交付及安装，系统调试完毕并正常运行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40%**。

3、**系统最终验收合格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10%**。

第四部分　肇庆市政府采购合同（样本）

注：甲乙双方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补充。

采购合同（样本）

甲方（需方）： 合同编号：

乙方（供方）： 签约地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_____年___月___日广东广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梅庵智慧消防管理系统采购项目的招标结果和招标文件（项目编号：GXZB-2101ZQCG063）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合同项目

1.1 合同货物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产地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交货地点

1.2 乙方负责合同货物的安装及调试。

1.3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包括按工程量清单要求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文明安全等，并保证工程的质量、工期与安全。

2、合同总价

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即 RMB￥_____元，该合同总金额包括设备、设施材料的进货、运输、入场、施工、装设、调试、实验、验收，最终实现发电并网出效益的全部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金额不变。

3、合同组成

详细价格、技术说明及其它有关合同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说明。所有附件及本项目的询价、报价文件、会议纪要、协议、最终报价及其它承诺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4、技术要求

乙方所提供货物，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环保要求及甲方的技术要求，不得侵犯第三方版权、专利、税费等，并提供货物的厂试测验报告。

5、合同货物包装、项目完成期、安装、调试及验收

5.1 合同货物的包装

货物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5.2.项目完成期

5.2.1.项目完成期：自合同签订__天内完成。

5.2.2.交货完工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5.3.合同货物的安装调试

5.3.1.乙方负责合同项下的安装调试，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5.3.2.乙方安装时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他货物、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

5.4.货物的验收

5.4.1.合同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 5 个工作日内验收，验收应在甲乙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

5.4.2.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后延。

5.4.3.如果合同货物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乙方应及时安排换装，以保证合同货物安装调试的成功完成。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5.5.乙方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乙方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6、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本项目设备自项目通过验收之日起，免费保修服务按厂家标准执行，但不低于一年。所有设备的包换和包修服务遵从国家三包规定，并提供终身跟踪服务；保修期自供需双方代表在设备验收单上签字之日起计算。

2、为保证服务的及时性及便利性，乙方在广东省地区具有专门的售后服务机构，并拥有相应的设备和人员。

3、设备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实行全免费保修、包换服务；保修期内，若需要上门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4、乙方应有专职的维修工程师保证售后维修的及时、快捷，货物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所投设备的乙方需提供 7×24 小时服务热线，具备客户问题管理系统及日常故障受理流程。质保期内，对于系统出现的问题首先通过乙方和制造商的 24 小时的热线电话解决，如通过电话解决不了，乙方接到反馈后，2 小时内给出实质性响应，需要现场维护处理的，4 小时内到达现场。

5、在保修期内，产品在使用中出现故障，产品的零部件在外观上出现物理损坏，如芯片烧毁、线路烧断等情况时，乙方不能单方面判断为人为损坏或非正常损坏而拒绝保修，除非乙方能提供国家认可的、权威的鉴定单位出具的鉴定报告。

6、安全及保密要求乙方及其现场实施人员须遵循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所接触的专有信息仅

限于在本项目中使用，不得向他人泄露，更不得用于演示或宣传。

7、因设备的质量问题而发生争议，由广东省或肇庆市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设备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设备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

7、付款方式

1、本项目款项以人民币转账方式支付，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50%**。

2、**设备完成交付及安装，系统调试完毕并正常运行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40%**。

3、**系统最终验收合格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10%**。

8、技术服务

8.1 乙方应派员到甲方指定地点配合工作。

8.2 乙方按甲方提供的合同执行进度计划，再配合甲方及有关单位，以此做好合同执行进度上的配合工作。

9、不可抗力

9.1 不可抗力指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或其它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

9.2 签约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影响合同执行时，发生不可抗力一方应尽快将事故通知另一方。在此情况下，乙方仍然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供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尽快解决本合同的执行问题。

10、索赔

10.1 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根据有关政府部门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

10.2 在合同执行期间，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和差异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乙方同意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2）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的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有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10.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30 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甲方将从合同款项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1、违约与处罚

11.1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的违约金。

11.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要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的违约金。

11.3 设备未经验收，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由此而发生的质量或其他问题，由甲方承担责任。

12、合同终止

如果一方严重违反合同，并在收到对方违约通知书后在 30 天内仍未能改正违约的，另一方可立即终止本合同。

13、法律诉讼

签约双方在履约中发生争执和分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则由合同签订所在地仲裁机构仲裁或合同签订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仲裁或诉讼任选一种）。受理期间，双方应继续执行合同其余部分。

14、其他

14.1 本合同正本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一份、招标机构执一份，合同自签字之日起即时生效。

14.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用补充合同的形式加以补充。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_____业主单位	_____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签约日期：2021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2021 年　月　日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户：	账户：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附件 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肇庆市政府采购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GXZB-2101ZQCG063

项目名称：梅庵智慧消防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投标单位：

地　　址：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附件 2 自查表

1.1 资格性审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证明）等证明文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1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后“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打印页； （2.2 提供 2020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投标截止前近半年任意 1 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前近半年任意 1 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证。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投标人必须是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具有本次采购项目的服务能力；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人民币贰万捌仟元整（￥28,000.00元）** （提供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本票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加盖公章）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日　　期：　　年　月　日

1.2 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有效签署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的有效期	90 天 投标书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原件)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原件)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关于资格文件声明的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关于报价	投标报价必须是固定的；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投标。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价格没有超出最高限价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壹佰肆拾万零捌仟壹佰元整（¥1,408,100.00 元），超出最高限价的投标将被拒绝。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项目完成期	合同签订生效后 60 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并正式交付使用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满足招标文件带“★”号条款	实质性响应标书中“★”号参数的要求；按资格文件中规定带“★”的必须提交的文件。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日　　期：　　年　　月　　日

1.2 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评审分项	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技术及商务评审		
		见投标文件 第（）页
		见投标文件 第（）页
		见投标文件 第（）页
		见投标文件 第（）页
		见投标文件 第（）页
		见投标文件 第（）页
		见投标文件 第（）页
		见投标文件 第（）页
		见投标文件 第（）页
		见投标文件 第（）页

注：投标人须就招标文件技术及商务评审表评审分项内容逐条作出响应情况的简要说明，并注明相应内容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投标书

致：广东广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你方第(项目编号)号招标采购(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要求，(全名及职衔)经正式授权并以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的名义投标。提交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五份及电子文件一套。

签字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方愿意遵守招标机构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供应符合“用户需求书”所要求的（项目名称），投标总价为：￥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
2. 我方同意本投标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果我方的投标被接受，则直至合同生效时止，本投标始终有效。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 我方同意提供招标机构要求的有关投标的其它资料。
5. 我方明白并愿意在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日期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则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6.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7.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标委员会所作的评定结果，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报价；
8、所有有关本次投标的函电请寄：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职　　务：_____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附件 4　投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梅庵智慧消防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GXZB-2101ZQCG063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价（元）	项目完成期	备注
投标总价：（大写）人民币_____元。（￥　　）			

注：报价应为所投项目的最终报价，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作为货币单位填写及计算。投标人的报价为全包价，报价应包含设备采购、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的一切费用及税费。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5 详细报价表

项目名称：梅庵智慧消防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GXZB-2101ZQCG063

序号	名称	产地、品牌型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说明
1						
2						
3						
4						
…						
报价总价：（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元）						

注：1.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作为货币单位填写及计算。

2.该表格式仅作参考，投标人的详细报价表格式可自定。

3.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为所投项目的最终报价，报价应包含设备采购、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的一切费用及税费。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6 技术规格差异表

项目名称：梅庵智慧消防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GXZB-2101ZQCG063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货物主要参数	投标货物主要参数	偏离说明

注：投标人必须按技术规格差异表格式如实填写询价货物的响应情况，否则将有可能直接导致废标。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7　系统设计方案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1、项目前期调研情况；

2、系统总体设计纲要，包括系统总体设计内容、技术方法及要达到的目标成果；

3、整个系统建设的具体解决方案，包括文字及图片说明材料等；

4、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5、安装施工组织计划；

6、硬件与软件的技术资料、使用说明书、参考手册、操作手册等；

7、按照系统的要求，在系统建设全过程中应提交的文档清单；

8、系统建设质量保证措施；

9、系统测试和验收的方式与方法，包括单项测试方案，整体测试方案；

10、投标人认为其它有必要的内容。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8 项目负责人及技术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梅庵智慧消防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GXZB-2101ZQCG063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资格	专业	经验年限	拟担任职务
1								
2								
3								
4								
5								
6								
…								

注：投标人必须附上有关个人学历、职称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9　2018 年以来完成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梅庵智慧消防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GXZB-2101ZQCG063

序号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总价	项目完成期	业主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6					
…					

注：　以提供评分中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为准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10 合同条款响应一览表

说明：1、供应商必须对应询价文件的第四部分合同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2、对完全响应的条目在下表相应列成交注“○”。对有偏离的条目在下表相应列成交注“×”，并简述偏离内容。

序号	合同条款条目	完全响应	有偏离	偏离简述
1	合同项目			
2	合同总价			
3	合同组成			
4	技术要求			
5	合同货物包装、项目完成期、安装、调试及验收			
6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7	付款方式			
8	技术服务			
9	不可抗力			
10	索赔			
11	违约与处罚			
12	合同终止			
13	法律诉讼			
14	其他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1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先生/女士，现任我公司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附：

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营业执照（注册号）：_____

经济性质：_____

主营（产）：_____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法定代表人的姓名必须与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姓名完全一致。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1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人名称）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授权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GXZB-2101ZQCG063 的梅庵智慧消防管理系统采购项目的货物和服务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代理人无转委权。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代表（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4.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5.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附：授权代表身份证件（正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13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单位名称</td><td colspan="3"></td><td>组织机构代码</td><td colspan="2"></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3"></td><td>注册登记号</td><td colspan="2"></td></tr>
<tr><td>经营地址</td><td colspan="3"></td><td>税务登记证号</td><td colspan="2"></td></tr>
<tr><td>单位性质</td><td colspan="3"></td><td>注 册 资 本</td><td colspan="2"></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3"></td><td>营业期限</td><td colspan="2">年 月- 年 月</td></tr>
<tr><td>员工数量</td><td colspan="6">共__人，其中，高级职称___人，中级职称__人</td></tr>
<tr><td colspan="2">联系电话</td><td colspan="2"></td><td>传真</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6">相关资质证书及证书号</td><td rowspan="2">1</td><td colspan="4">资质证书名称等级：</td></tr>
<tr><td colspan="4">证书号：</td></tr>
<tr><td rowspan="2">2</td><td colspan="4">资质证书名称等级：</td></tr>
<tr><td colspan="4">证书号：</td></tr>
<tr><td rowspan="2">。。。</td><td colspan="4">资质证书名称等级：</td></tr>
<tr><td colspan="4">证书号：</td></tr>
<tr><td colspan="6">法 定 代 表 人 基 本 情 况</td></tr>
<tr><td>姓　名</td><td></td><td>身份证号码</td><td colspan="4">（事业单位不填）</td></tr>
<tr><td>职　务</td><td></td><td>职　　称</td><td></td><td>学　　历</td><td></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6">（单位盖章）</td></tr>
</table>

我/我们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所有调查。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14 投标保证金退还说明

广东广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为_____项目（项目编号：GXZB-2101ZQCG063 ）提交的保证金，按招标文件规定退还时请划入下列帐户：

收款单位	收款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汇入地点	
	帐　　号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附：保证金进账单复印件（加盖公章）

保证金进账单复印件贴于此处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职　　务：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注：1.银行进账单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投标保证金退还说明应装在单独的“保证金退还说明”小信封内，封口盖公章在开标前提交。

2.上述要素供银行转账及银行汇款方式填写，其他形式可不填，并须同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保函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原件在开标时提供。

附件 15 政策适用性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类别	产品/服务/工程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制造商企业类型	所属行业	产品报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小型或微型企业							
序号	主要产品/ 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注：1.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 “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是属于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品目清单中的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填写对应品目清单中的名称，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3.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以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发布的为准。
4.最终报价中“该产品报价占总报价比重”视作不变。

5.请磋商响应供应商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分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磋商响应供应商应如实填写所投产品/服务/工程报价在总报价中的占比，如不填写，则不予以扣除。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职　　务：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 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 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如为小型、微型企业须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的、应同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制造商）并加盖制造商公章或投标专用章。供应商如未能真实、完整提供以上资料，将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折扣。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可选）

由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职　　务：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可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 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职　　务：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注：1.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④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的，应同时提供制造商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制造商）》。供应商如未能真实、完整提供以上资料，将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折扣。

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附件 16-1 关于资格文件声明的函

广东广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____年____月____日（项目编号：GXZB-2101ZQCG063 ）的招标邀请，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一、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如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我方承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

四、我方以非联合体形式参与本项目投标。

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备注：1.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 本声明函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单位名称（盖公章）：

名称：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私章：_____

地址：_____ 签字人姓名、职务（印刷体）

邮编：_____ 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6-2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广东广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已认真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相关文件，完全清楚理解其内容及规约，我方特此承诺，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任何虚假和不实，我方自愿放弃投标资格并承担一切相关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6-3 资格文件

投标人应按下列要求提交资格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1.营业执照副本。

2.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证明）等证明文件

3.提供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后“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打印页

4.提供 2020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投标截止前半年任意 1 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5.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6.提供投标投标截止前半年任意 1 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证。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7.项目经理及技术人员资历（包括学历、职称及其他证书等）。

8.投标人 2018 年以来完成类似性质项目业绩情况（附项目合同、等资料）。

9.用户需求书、技术及商务评审表中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资料。

10.其它资质文件，可包括但不限于有关获奖情况、专利证书、质量认证、企业参加的专业组织、员工培训认证证书等材料复印件。

注：1、以上带“★”的为必须提交的文件。

2、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提供上述资料任何错漏而导致的一切后果。

第六部分 评标文件

附：评标文件

肇庆市政府采购

评标文件

项目编号：GXZB-2101ZQCG063

项目名称：梅庵智慧消防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一 说明

1. 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和国家及地方采购有关文件精神，在保证肇庆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采购梅庵智慧消防管理系统采购项目（以下简称项目）招标公开、公平、公正的基础上，结合项目需求，由广东广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制定本评标文件。

2. 定义

采 购 人： 肇庆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招标机构： 指本招标文件规定之招标机构，即广东广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招标机构。

3. 评标委员会组成

全部评标过程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评标委员会由五人（或以上）单数组成，其中用户代表一名，其余评委均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评标委员会下设评标工作小组，主要由招标机构工作人员组成，负责整理各投标文件、统计评分等工作。

二 评标须知

1.关于评标方案

（1）评标委员会的每位成员（以下简称评委）应认真地阅读并确认已经正确理解了评标方案；

（2）评委如对评标方案有异议，应在评标开始前提出。

2.关于评标纪律

（1）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评委应本着客观、公正的原则独立给出评价意见；

（3）评委之间不得相互串通进行评分；

（4）评委不得试图影响其他评委的评价意见。

3 关于评标责任

（1）评委应在其书面评审意见上签字确认；

（2）评委对其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关于回避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如事先不知情的，应在招标机构宣读投标人名单及评标纪律后主动提出回避：

（1）是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是该投标人的项目主管部门或是该投标人的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关于保密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前款所称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是指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外的因参与评标监督工作或者事务性工作而知悉有关评标情况的所有人员。

6.罚则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或者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的，由财政部门给予警告，并处 2000 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罚款；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处 2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未回避的，处 2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收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处 2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有上述违法行为的，其评审意见无效，不得获取评审费；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民事责任。

三 评标原则

评标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关于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规定只对通过审核的投标文

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四 评标方法及流程

本次招标的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方法。具体方法及流程如下：

1.收标及开标

招标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收标和开标。投标人必须派代表参加并签到。招标机构负责唱出每个投标单位、投标总价、项目完成期以及招标机构认为必要的、合适的其它内容。招标机构负责做好有关记录，记录中唱出的结果由各投标人代表、用户代表签字确认。

2.评标

（1）资格性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详见附件 1 资格性审查表）。

（2）投标书符合性检查

各评委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各投标书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符合性检查。符合性检查必须根据“投标人须知”中对投标人的要求和投标文件中的响应进行。

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符合性检查内容（详见附件 2 符合性检查）

只有通过符合性检查，进入第二阶段的技术及商务、价格评审阶段，否则被淘汰。

（3）投标书详细评审

详细评审：评委对通过符合性检查的各投标文件技术及商务部分进行评审、打分。

具体评分如下：按照评标程序的规定和依据评分标准以及各项权重、符合性检查结果，各位评委单独就每个投标人的技术及商务状况进行评审和比较，评出其技术及商务评分。技术及商务评分即为技术及商务得分。通过综合各投标人投标价格状况，计算出各投标人的价格评分，乘以价格权重，即得到价格得分。将技术及商务得分、价格得分相加得出总分，并按总分高低排出名次（出现并列得分时，投标报价低的靠前，总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及商务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评标委员会依据得分情况推荐综合得分最高的为第一候选中标人，综合得分第二的为第二候选中标人。当通过符合性检查的投标人

少于三家时，评标委员会否决所有投标文件，提请依法重新招标。

五 评分标准和权重

1.评分标准

评委根据各通过符合性检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并逐项列出投标文件的全部投标偏差。

评分应考虑到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之间的细微偏差。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在详细评审时对细微偏差作不利于该投标人的量化。

评委对投标文件的技术及商务响应情况进行评分。评分采用量化方法。

技术及商务、价格评分应分别考虑下列因素：

（1）技术及商务评分

① 用户需求书响应程度

② 项目前期调研情况

③ 系统设计方案

④ 工作进度计划方案

⑤ 售后服务

⑥ 投标人资质评价

⑦ 投标人业绩情况

⑧ 投标人管理体系评价

⑨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能力水平评价

⑩ 投标人拟派项目技术人员(除项目经理外) 能力水平评价

计算公式：

子项得分＝该项各评委评分总和÷评委人数

技术及商务评分=各子项技术及商务评分的总和

技术及商务得分=技术及商务评分

（3）价格的开启、修正和评分

a.评标委员会详细分析、核准价格表，检查其是否存在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①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②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③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④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⑤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⑥ 业主、采购人需要的服务和附带备品、配件所需的费用，如果投标人是另外单独报价的话，评分时计入投标报价总价。

⑦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b.供货范围（包括设备和服务）缺漏项的调整，调整价格为该项目在其他有效投标中的最高报价。

c.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份，调照后时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d.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相关规定：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符合要求的有效投标人，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table>
<tr><th></th><th>序号</th><th>情形</th><th>价格扣除比例</th><th>计算公式</th></tr>
<tr><td rowspan="3">货物、服务</td><td>1</td><td>非联合体供应商（供应商及制造商均为小型、微型企业）</td><td>对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进行 6%的扣除</td><td rowspan="2">评审价格=（最终报价-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1-6%）</td></tr>
<tr><td>2</td><td>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td><td>对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进行 6%的扣除（不再享受联合体价格扣除）</td></tr>
<tr><td>3</td><td>联合体中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且小型、微型企业协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td><td>对联合体总金额扣除 2%</td><td>评审价格=最终报价×（1-2%）</td></tr>
<tr><td>工程</td><td>1</td><td>非联合体供应商</td><td>对小型、微型施工单位的价格进行 3%的扣除</td><td>评审价格=最终报价×（1-3%）</td></tr>
</table>

	2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对小型、微型施工单位的价格进行 3%的扣除	
	3	联合体中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且小型、微型企业协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	对联合体总金额扣除 1%	评审价格=最终报价×（1-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磋商响应供应商投标时需注意：

1.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一）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二）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 300 号）执行。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 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 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④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投标时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磋商响应文件格式附件）。否则不予认可。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的，应同时提供制造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制造商）》，否则不予认可。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 **政府采购货物时要求，磋商响应供应商应提供满足要求的货物的政策适用性说明表（格式见磋商响应文件格式附件），否则不予认可。**

e.采用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的，对报价中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金额给予价格扣除，根据《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 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 知》（财库〔2019〕9 号的规定，对采购项目中涉及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在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 查后，将进行价格评分、技术评分等的政策支持，优先采购品目清单以国家统一发布的为准。采购人确定本采购项目对属于优先采购品目清单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分别给予下列百分比的扣除（但如磋商响应供应商所投产品同时获得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及环境产品标志认证证书，只作一次价格扣除）作为投标评审价格进行价格评审：

1.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占项目总金额的 20%（含）或以下：扣除 1%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占项目总金额的 20%（不含）-40%（含）：扣除 2%

3.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占项目总金额的 40%（不含）-60%（含）：扣除 3%

4.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占项目总金额的 60%（不含）-80%（含）：扣除 4%

5.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占项目总金额的 80%（不含）-100%（含）：扣除 5%

价格评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修正、扣除后）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它磋商响应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

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修正、扣除后）】×价格权重×100

2.权重分配

各项目评分权重

评分项目	技术及商务部分	价格部分
权重	70%	30%
分值	70 分	30 分

3.最终得分

最终得分=技术及商务得分+价格得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最终得分高低排定名次。

六 定标和授标

评标委员会提出评标书面报告，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名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报采购人确认，采购人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人确定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经采购人确认的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相应文件，并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第一中标候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采购人可以确定第二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1）放弃中标的；

（2）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

（3）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七 附件

本评标文件包括以下评标过程中所需文件附件：

附件 1　资格性审查表

附件 2　符合性检查表

附件 3-1　技术及商务响应性评审表

附件 3-2　价格响应性评审表

附件 4　综合评审汇总表

附件 1　资格性审查表

文件编号：GXZB-2101ZQCG063　　项目名称：梅庵智慧消防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日期：　　年　月　日

检查内容		投标人序号		
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证明）等证明文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1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后“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打印页； （2.2 提供 2020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投标截止前近半年任意 1 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前近半年任意 1 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证。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投标人必须是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具有本次采购项目的服务能力；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投标保证金	**人民币贰万捌仟元整（￥28,000.00 元）**；（提供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本票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加盖公章）			
结论				

注：1.投标人分栏中填写“○”表示该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表示该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结论栏中填写“通过”表示该投标人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不通过”表示该投标人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采购人代表签名：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签名：

附件 2　符合性检查表

项目编号：GXZB-2101ZQCG063　　项目名称：梅庵智慧消防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日期：

检查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有效签署	投标人须知 3.3				
投标的有效期	投标人须知 3.4				
投标书	附件 3				
关于资格文件声明的函	附件 14-1				
关于报价	投标人须知 1.5				
投标价格没有超出最高限价	投标人须知 1.3.4				
项目完成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邀请函				
满足招标文件带“★”号条款	投标人须知 2.4				
结论					

1、投标人分栏中填写“○”表示该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表示该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结论栏中填写“通过”表示该投标人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不通过”表示该投标人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评委签名：

附件 3-1 技术及商务评审表

项目编号：GXZB-2101ZQCG063 项目名称：梅庵智慧消防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日期：

	评审分项		说明	投标人序号		
	内容	分值				
项目权重 70%（70 分）	用户需求书响应程度	30 分	根据投标人对“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分，完全响应的得 30 分，“▲”条款有一条不满足的，每条扣 2 分，非“▲”条款有一条不满足的，每条扣 0.5 分。分数扣完为止，不执行负分。 以用户需求书中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为准，如无具体要求以《技术规格差异表》中应答为准。			
	项目前期调研情况	6 分	对比投标人在进行现场勘察的基础上，尤其对梅庵智慧消防管理系统建设内容进行项目前期调研分析： 具有现场勘察回执，调研分析报告深入、完整，符合项目现状的，得 6 分； 具有现场勘察回执，调研分析报告合理、较完整，符合项目现状的，得 3 分； 具有现场勘察回执，调研分析报告较简单，符合项目现状的，得 2 分； 具有现场勘察回执，调研分析报告较简单，未体现项目现状的，得 1 分； 需提供加盖采购人公章的现场勘察回执原件并放在投标文件正本内同时具备相应的调研分析报告，不提供或提供不全者不得分。			
	系统设计方案	5 分	对比投标人所提供的系统设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方案、实施方案、进度			

			计划、组织管理、保障措施、维护方案等内容）是否完善、合理。 系统设计方案合理、完整，完全适用项目需求的，得 5 分； 系统设计方案较合理、较完整，基本适用项目需求的，得 3 分； 系统设计方案不够合理、不够完整，不能完全适用项目需求的，得 1 分； 系统设计方案简单，内容没有实用性的，得 0.5 分。			
	工作进度计划方案	2 分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制定的工作进度计划，进度计划是否详细可行、合理，是否以严谨且可执行的保障措施实现本项目对时间的要求。 项目完成期优于招标文件要求，且进度计划详细可行、合理的，得 2 分； 项目完成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进度计划较详细可行、较合理的，得 1.5 分； 项目完成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进度计划一般的，得 1 分； 项目完成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进度计划较差的，得 0.5 分； 项目完成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0 分。			
	售后服务	2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计划（包括但不限于质保期内服务计划、保障措施、专业施工装备、售后服务内容、产品维修便利性、售后服务承诺）是否详细、合理等。 售后计划完全包含且超出上述内容且详细、合理、可行性高的，得 2 分； 售后计划完全包含上述内容且较详细、较合理、可行性较高的，得 1.5 分； 售后计划不完全包含上述内容且内容简单、合理性一般、可行性一般，得 1			

			分； 售后计划不完全包含上述内容且内容简单、合理性差、可行性差，得 0.5 分。			
	投标人资质评价	6 分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资质证书： 证书 1：具备三级或以下的安全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得 0.5 分，具备二级安全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得 1 分，具备一级安全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得 2 分。 证书 2：具备科技管理部门颁发的生产科技型企业资格证书的，得 2 分。 证书 3：具备保密单位资格证书或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的，得 2 分。 本项最高得分为 6 分。 注：须提供相关证书或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业绩情况	3 分	投标人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约时间为准）完成过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 1 分，最高得 3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注：须提供业绩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投标人管理体系评价	3 分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 1：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 2：ISO/IEC 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 3：ISO/IEC 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全部具备上述证书且认证范围覆盖“安全技术防范系统”业务内容的，得 3 分；不同时具备，每具备一项得 1 分；未提供或范围不覆盖不得分。			

			注：须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以及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查询平台的相关查询记录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能力水平评价	5 分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限同一人）专业能力，同时具备所有证书的，得 5 分，每缺 1 个扣 2 分，扣完为止。 1）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 2）PMP 项目管理资质证书； 3）计算机专业硕士以上学位证书； 4）高级安防工程师证书； 5）高级消防工程师证书。 注：1.须提供项目经理相关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 2.须提供项目经理投标截止前 3 个月在本单位购买社会保险的证明资料。以上资料不提供或提供不齐全的不得分。			
	投标人拟派项目技术人员（除项目经理外）能力水平评价	8 分	投标人拟派项目技术人员（除项目经理外）专业能力，具备下列证书的，每一个得 1 分，最高 8 分。（同一人员具有多个证书不得重复计算，只计其中一个证书）： 1）系统分析师证书； 2）计算机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 3）通信工程师证书（中级以上）； 4）网络管理员证书； 5）网络工程师证书；			

			6）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 7）安防系统工程师（中级以上）； 8）高级消防员证书。 注：1.须提供项目团队成员相关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 2.须提供项目团队成员投标截止前 3 个月在本单位购买社会保险的证明资料。以上资料不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			
小计		70 分				

评委签名：

附件 3-2 价格响应性评审表

项目编号：GXZB-2101ZQCG063 项目名称：梅庵智慧消防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日期：

项目权重	价格计算	有效投标人名称			
30%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对小/微型企业认可的扣除要求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对节能产品认可的扣除要求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对环境标志产品认可的扣除要求				
	投标价				
	评标价				
	价格得分				
	基准价格=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修正、扣除后）			￥	

公式：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修正、扣除后）】 ×价格权重×100，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报价（修正、扣除后）为基准价，得分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评委签名：

附件 4 综合评审汇总表

项目编号：GXZB-2101ZQCG063 项目名称：梅庵智慧消防管理系统采购项目 日期：

评审内容	项目权重	评审分项		有效投标人名称			
		内容	分值				
技术及商务评审	70%	用户需求书响应程度	30 分				
		项目前期调研情况	8 分				
		系统设计方案	3 分				
		工作进度计划方案	2 分				
		售后服务	2 分				
		投标人资质评价	6 分				
		投标人业绩情况	3 分				
		投标人管理体系评价	3 分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能力水平评价	5 分				
		投标人拟派项目技术人员(除项目经理外) 能力水平评价	8 分				
		技术及商务得分	70 分				
价格评审	30%	投标报价					
		价格得分					
总计							
名次							

评委签名：